



2011年4月21日 星期五

公告 758 号—04/11-除虫/除鼠—巴西

巴西 RDC N°72, 29 DE DEZEMBRO DE 2009 第 40 条规定中约定的关于灭虫和灭鼠的规定已经在选定的港口实施。为了避免在巴西港口发生关于老鼠和昆虫传染的索赔，协会发布了下面的建议：

据协会的通讯代理报告，国家卫生监督部门 ANVISA 根据 RDC N°72, 29 DE DEZEMBRO DE 2009 决议选定的 Itaguai、里约热内卢港口以及如阿拉伊阿尔港等较远的港口和其它僻地港已经实施第 80 条规定，内容如下：

葡萄牙语：（略）

第 80 条：所有船舶每六个月必须进行啮齿动物和虫类扑灭措施，具体过程必须记录在船舶的航海日志或证书上。

该规定已于 2011 年头开始在上面提到的港口实施，但我们预期该义务将在适当的时候在巴西的所有其它港口实施，包括累西腓、马瑙斯、马德拉港等。

由于港口卫生当局希望见到能证明适当采取控制虫类和老鼠措施并且在过去六个月内采取过此措施的证据，因此该检查与**船舶卫生控制免除证书**无关。在这样的情况下，包含控制措施内容的**船舶卫生控制证书**必须由负责的公司签发和签署。（作为指引，在里约热内卢这些服务的费用大概是 2,000~3,000 美元）

协会知道，所有在上述港口挂靠的船舶已经遵守卫生当局的要求，避免了因为签发“自由入港许可证”的问题和/或因此而发生的船舶延误问题。

由船东/船长通过其当地的代理安排授权公司进行灭虫/灭鼠工作。

协会通讯代理已经与当地律师取得联系，律师的意见是，在原则上，推出这些规定似乎是当局的专断行为，必须与之进行对抗，特别是在没有证据证明船上有活生生的蟑螂、其它昆虫或老鼠存在/出现的情况下。此外，特别是如果船舶已经在过去的六个月内接受了检查并且取得最新的船舶卫生证书（按照世界卫生组织的要求）。

当然，如果在船舶达港期间与卫生当局发生对抗和就回复强制令所作的司法裁决所导致的任何延误或船舶营运的延误，那将会产生风险，船东将不得不要求代理立即安排灭鼠和灭虫工作。在这种情况下，任何法律工具都会失效。

此外，仅用作比较，粗略估计法律程序所需的律师费用大概是 6,000 美元（不包括小部分的司法费用）。换句话说，为了减少费用，我们对船舶的建议是，在到达巴西港口时就持有在其它外国港口签发的**船舶卫生措施证书**，该费用连同灭鼠和灭虫的费用就会比在里约热内卢的费用少。

信息来源：

Roosevelt Derossi Lomba
Representacoes Proinde (Rio) Ltda
Proinde.rio@proinde.com.br